

中共富民县委组织部文件

富组通〔2022〕116号

中共富民县委组织部 关于录用朱婵等4名同志的通知

富民县东村镇：

根据昆明市委组织部《关于同意录用卓婷婷等十二名同志的通知》（昆组录〔2022〕44号），决定录用朱婵等4名同志到你单位工作。

录用人员：朱婵、林德飞、李坤、杨毅

请即办理有关手续，于2022年8月30日前到你单位报到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富民县委组织部

2022年8月23日

抄送：县委编办、县财政局、县人社局、县医疗保障局、县住房公积金中心。

中共富民县委组织部

2022年8月23日
